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半年度报告

2016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8月26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8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6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1.2 目录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0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0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0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2

§10 重大事件揭示.....	4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5
§1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1.2 存放地点.....	49
11.3 查阅方式.....	4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720003
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460,299.1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2月20日，根据基金合同规定，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为2015年12月21日，本基金于2015年12月25日转型为非保本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持资产流动性和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综合利用多种投资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长期战略性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同时，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公司基本面、市场估值水平以及投资者情绪，在一定的范围内对债券、股票和现金各自的投资比例作战术性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债券资产投资策略层面，本基金将采用宏观环境分析和微观市场定价分析两个方面进行债券资产的投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债券投资组合策略和动态品种优化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层面，本基金以价值投资为基本投资理念，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的结果，以价值选股、组合投资为原则，选择具备估值吸引力、增长潜力显著的公司股票构建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本基金在权证投资方面主要运用的策略包括价值发现策

	略和套利交易策略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主要以对冲投资风险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黄惠
	联系电话	021-20537888
	电子邮箱	service@c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9888	95588
传真	021-20537999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140
法定代表人	阮琪	易会满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59,300.33
本期利润	-39,617.4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0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9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017,254.0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54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780,210.5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6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8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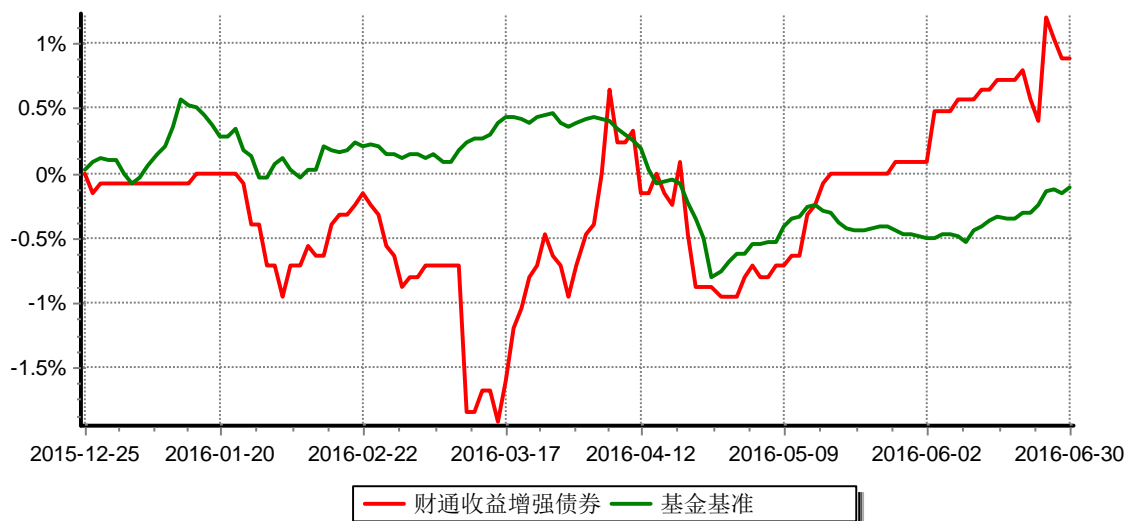
		差②	③	标准差 ④		
过去一个月	0.80%	0.22%	0.36%	0.04%	0.44%	0.18%
过去三个月	1.36%	0.21%	-0.52%	0.07%	1.88%	0.14%
过去六个月	0.96%	0.21%	-0.21%	0.07%	1.17%	0.14%
自基金合同转型日起 至今（2015年12月25 日-2016年06月30日）	0.88%	0.21%	-0.11%	0.07%	0.99%	0.14%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12月25日-2016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2月20日，根据合同规定，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为2015年12月21日，本基金于2015年12月25日转型为非保本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型日至披露时点未滿一年；

(2)本基金转型为非保本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占基金资产： $\leq 20\%$ ；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 $\geq 80\%$ ；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geq 5\%$ ，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 $\leq 3\%$ 。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5年12月25日至2016年6月25日，截至建仓期末及报告期末，基金的资产配置符合基金契约的相关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6月，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出资比例40%。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

财通基金始终秉承“持有人利益至上”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优质的资产管理服务。在公募业务方面，公司坚持以客户利益为出发点设计产品，逐步建立起覆盖各种投资标的、各种风险收益特征的产品线，获得一定市场口碑；公司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作为重要发展战略之一，形成玉泉系列、富春系列、永安系列等多个子品牌，产品具有追求绝对收益、标的丰富、方案灵活等特点，为机构客户、高端个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理财选择。

公司现有员工150余人，管理人员和主要业务骨干的证券、基金从业平均年限在10年以上。通过提供多维度、人性化的客户服务，财通基金始终与持有人保持信息透明；通过建立完备的风险控制体系，财通基金最大限度地保证客户的利益。公司将以专业的投资能力、规范的公司治理、诚信至上的服务、力求创新的精神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价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焦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11月24日	2016年4月21日	8年	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博士。历任深圳飞亚达集团华东区域经理、市场部副总经理，西部证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天治基金高级研究员，上海泽熙投资高级研究员。历任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投资经理，现任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

张亦博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8月27日	—	6年	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风险管理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历任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研究员，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债券研究员、债券投资经理助理，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5年8月加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财通基金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的12义马MTN1(代码：1282324.IB)进行了处置，上述交易未有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情况发生。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以价值投资为理念，致力于建设合理的组织架构和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营造公平交易的执行环境。公司通过严格的内控制度和授权体系，确保投资、研究、交易等各个环节的独立性。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实行集中交易，并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在场内、场外各类交易中，各投资组合都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健全公司各投资组合均可参考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在此平台上共享研究成果，并对各组合提供无倾向性支持；在公用备选库的基础上，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进而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在确保投资组合间信息隔离、权限明晰的基础上，形成信息公开、资源共享的公平投资管理环境。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在交易系统中适当启用公平交易模块，保证公平交易的严格执行。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特殊情况会经过严格的报告和审批程序，会定期针对旗下所有组合的交易记录进行了交易时机和价差的专项统计分析，以排查异常交易。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未发现组合间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或异常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及短期国债回购交易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需要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主动型开放式基金。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短期国债回购交易除外）的情况，也未发生影响市场价格的临近日同向或反向交易。

经过事前制度约束、事中严密监控，以及事后的统计排查，本报告期内各笔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本期基金运作未对市场产生有违公允性的影响，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初经济稳增长预期增强，债券收益率上行，但人民币稳定、经济数据被证伪、通胀回落是本学期获取资本利得的机会。在季度初期限利差保护较为充足的情况下，本基金提升了杠杆和久期，配置了长端利率债和中等久期的高等级信用债，为组合贡献了较好的收益。在季初期限利差保护较为充足的情况下，本基金提升了杠杆和久期，配置了长端利率债和中等久期的高等级信用债，为组合贡献了较好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到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单位净值为1.263元。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0.9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1%，高于业绩比较基准1.1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供给侧改革的背景下，宏观经济整体下台阶的局面并未改变。实体投资回报率低迷导致投资意愿不足，具有实体投资风向标作用的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已降至2%，显示了后续投资的疲弱。而房地产市场一二线城市开始出现销售下滑，预计将在下半年传导至房地产投资上，房地产投资回落将对经济增长带来明显的负向作用。

实体债务去杠杆与金融去杠杆的大背景下，货币政策有望维持相对宽松的局面，以稳定资本市场，避免出现大的金融风险。同时，三季度CPI将会面临明显的下滑压力，也为货币宽松打开空间。英国公投黑天鹅事件提升全球资金避险情绪，美联储下半年加息概率降低，全球整体保持流动性宽松的局面不会改变，大类资产仍将根据估值水平不断切换。

目前利率债市场期限利差已经回到了80个基点的水平，基本已经回到了历史均值附近，在全球期限利差趋于压缩的背景下，目前的期限利差已经基本反映了市场对利率债供给、经济企稳、通胀回升等因素的悲观预期，估值调整已经基本到位。三季度经济数据证伪以及流动性宽松格局延续将推动利率债收益下行。对于信用债而言，规避信用风险首当其冲，其次保证组合较高的流动性。配置策略上保持三年左右的久期水平，采用哑铃型的配置结构，一方面配置收益较高、资质较好的短久期非公开公司债作为底仓；另一方面，配置中高等级久期较长的品种同时获得票息和资本利得的总回报，同时兼顾品种的流动性。杠杆策略上保持较低的杠杆水平，并且去杠杆的冲击成本较低。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估值委员会制度。

估值委员会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投资部、专户投资部、固定收益部、研究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基金清算部等部门负责人、基金清算部相关业务人员、涉及的相关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或实际履行前述部门相当职责的部门负责人或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会计核算经验、行业分析经验、金融工具应用等丰富的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如果认为某证券有更能准确反应其公允价值的估值方法，可以向估值委员会申请对其进行专项评估。新的证券价格需经估值委员会和托管行同意后才能采纳，否则不改变用来进行证券估值的初始价格。

估值委员会职责：根据相关估值原则研究相关估值政策和估值模型，拟定公司的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确保公司各基金产品净值计算的公允性，以维护广大投

投资者的利益。

基金管理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签订了《基金估值核算业务外包协议》，截至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对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估值业务实行外包。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情况出现，本基金资产净值于2016年4月27日至2016年7月21日期间连续59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于2016年7月22日恢复至5000万元以上。本基金管理人将持续关注本基金资产净值情况，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进行监控和操作。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4,126,774.80	8,746,842.93
结算备付金		148,143.42	2,421,294.03
存出保证金		37,571.07	243,01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0,323,470.00	39,676,898.40
其中：股票投资		2,946,400.00	8,750,000.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7,377,070.00	30,926,898.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95,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669,351.04	705,751.9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480.6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45,308,790.99	146,793,80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4,668.95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874.24	129,636.58
应付托管费		7,392.63	23,948.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6,598.15	374,117.8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474,046.51	550,000.00
负债合计		528,580.48	1,077,703.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35,460,299.14	116,496,963.34
未分配利润	6.4.7.10	9,319,911.37	29,219,140.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80,210.51	145,716,10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308,790.99	146,793,806.72

注：(1)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2)报告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263元，基金份额总额35,460,299.14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一、收入		551,195.71
1.利息收入		1,264,782.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43,891.25
债券利息收入		1,061,104.2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9,786.61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15,012.2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372,413.88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342,598.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919,682.8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81,742.99
减：二、费用		590,813.20
1. 管理人报酬		262,182.07
2. 托管费		74,909.17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8	40,311.03
5. 利息支出		20,297.6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0,297.63
6. 其他费用	6.4.7.19	193,113.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17.49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17.49

注：(1)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2)本基金于2015年12月25日转型为非保本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无比较式的上年度可比期间。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6,496,963.34	29,219,140.29	145,716,103.6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9,617.49	-39,617.4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1,036,664.20	-19,859,611.43	-100,896,275.6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32,678.95	557,418.00	2,790,096.95
2.基金赎回款	-83,269,343.15	-20,417,029.43	-103,686,372.5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460,299.14	9,319,911.37	44,780,210.51

注：(1)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本基金于2015年12月25日转型为非保本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无比较式的上年度可比期间。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未

刘未

许志雄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财通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481号文《关于核准财通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19日至2012年12月14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2)验字第60951782_B10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20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346,471,828.76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70,097.87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346,541,926.63元，折合346,541,926.6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保本周期为三年，第一个保本周期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三个公历年后对应日止（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保本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于2015年12月25日转型为非保本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债券、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有如下限制：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上半年度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其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

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

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4,126,774.8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
其他存款	—
合计	4,126,774.8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于定期存款。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001,488.00	2,946,400.00	-55,088.0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3,152,559.33	33,051,700.00	-100,859.33
	银行间市场	4,306,097.28	4,325,370.00	19,272.72
	合计	37,458,656.61	37,377,070.00	-81,586.61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40,460,144.61	40,323,470.00	-136,674.61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或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271.3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60.03
应收债券利息	668,004.46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15.21
合计	669,351.04

注：其他项目为交易所结算保证金的应收利息。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6,262.40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35.75
合计	6,598.15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5.37
预提费用	474,041.14
合计	474,046.51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6,496,963.34	116,496,963.34
本期申购	2,232,678.95	2,232,678.9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3,269,343.15	-83,269,343.15
本期末	35,460,299.14	35,460,299.14

注：本期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本期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1,362,792.28	-2,143,651.99	29,219,140.29
本期利润	-959,300.33	919,682.84	-39,617.4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1,386,237.92	1,526,626.49	-19,859,611.43
其中：基金申购款	593,243.24	-35,825.24	557,418.00
基金赎回款	-21,979,481.16	1,562,451.73	-20,417,029.4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017,254.03	302,657.34	9,319,911.37
-----	--------------	------------	--------------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9,441.1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1,465.25
其他	2,984.82
合计	43,891.25

注：其他项目包括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和应收申购款利息收入。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 差价收入	-1,372,413.88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 收入	—
合计	-1,372,413.88

6.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5,621,317.6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6,993,731.5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372,413.88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342,598.3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 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 收入	—
合计	-342,598.38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 期兑付)成交总额	46,189,696.19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 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4,933,234.33
减：应收利息总额	1,599,060.24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42,598.38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衍生工具，衍生工具收益为零。

6.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19,682.84
——股票投资	486,907.00
——债券投资	432,775.8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919,682.84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81,724.40
转换费收入	18.59
合计	81,742.99

注：(1)本基金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2)本基金的转换费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构成，其中赎回费部分的25%归入基金资产。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	----------------------------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9,975.2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335.75
合计	40,311.03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863.02
信息披露费	149,178.12
帐户维护费	18,000.00
汇划手续费	1,072.16
合计	193,113.3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未发生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之前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	21,207,406.30	34.71%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62,182.0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6,075.98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2% / 当年天数；

(3)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10.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4,909.17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9,999,200.00	28.20%	9,999,200.00	8.58%

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于认购期内运用固有资金10,0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份额9,999,200.00份，其中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200元，折合200份基金份额，认购手续费1000元。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活期存款	4,126,774.80	29,441.1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

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管理人进行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加强对投资风险的防范和控制，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同时，提升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将以上各种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在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投资目标，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下设合规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内部控制及风险控制基本制度进行审定，对基本制度的执行情况、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和检查。董事会聘任督察长，负责公司及其基金运作的监察稽核工作。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控制工作，公司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评估和防控。公司各业务部门根据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作业流程及风险控制制度，加强对风险的控制，作为一线责任人，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同时，公司设独立的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两者各自职能对公司运作各环节的各类风险进行监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各类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建立相应的分级别的交易对手库，并分别限定交易额度，同时采取一定的风险缓释措施。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对手授信额度、价格偏离等方面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均不超过其总发行数量的10%。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6.4.12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6年6月 30日	1个月以 内	1-3个月	3个月 -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126,77	—	—	—	—	—	4,126,77

	4.80						4.80
结算备付金	148,143.42	—	—	—	—	—	148,143.42
存出保证金	37,571.07	—	—	—	—	—	37,571.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25,370.00	—	—	19,001,300.00	14,050,400.00	2,946,400.00	40,323,470.00
应收利息	—	—	—	—	—	669,351.04	669,351.04
应收申购款	—	—	—	—	—	3,480.66	3,480.66
资产总计	8,637,859.29	—	—	19,001,300.00	14,050,400.00	3,619,231.70	45,308,790.99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14,668.95	14,668.9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5,874.24	25,874.24
应付托管费	—	—	—	—	—	7,392.63	7,392.63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6,598.15	6,598.15
其他负债	—	—	—	—	—	474,046.51	474,046.51
负债总计	—	—	—	—	—	528,580.48	528,580.48
利率敏感度缺口	8,637,859.29	—	—	19,001,300.00	14,050,400.00	3,090,651.22	44,780,210.51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8,746,842.93	—	—	—	—	—	8,746,842.93
结算备付金	2,421,294.03	—	—	—	—	—	2,421,294.03

存出保证金	243,019.39	—	—	—	—	—	243,01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0,332,898.40	10,594,000.00	8,750,000.00	39,676,898.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000,000.00	—	—	—	—	—	95,000,000.00
应收利息	—	—	—	—	—	705,751.97	705,751.97
资产总计	106,411,156.35	—	—	20,332,898.40	10,594,000.00	9,455,751.97	146,793,806.72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29,636.58	129,636.58
应付托管费	—	—	—	—	—	23,948.66	23,948.66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374,117.85	374,117.85
其他负债	—	—	—	—	—	550,000.00	55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1,077,703.09	1,077,703.0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6,411,156.35	—	—	20,332,898.40	10,594,000.00	8,378,048.88	145,716,103.6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市场利率变化主要对基金组合债券类资产的估值产生影响，对其他会计科目的影响可忽略。	
假设	2.基金组合对利率的风险暴露，根据报告期末各只债券的修正久期加权计算得到，债券凸性对组合净值的影响可忽略。	
假设	3.市场即期利率曲线平行变动。	
假设	4.基金组合构成和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利率下降25个基点	341,435.05	174,127.24
	利率上升25个基点	-341,435.05	-174,127.24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证券市场的整体波动，以及单个证券发行主体的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件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以价值投资为核心，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占基金资产： $\leq 20\%$ ；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 $\geq 80\%$ ；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 $\geq 5\%$ ；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 $\leq 3\%$ 。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946,400.00	6.58	8,750,000.00	6.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37,377,070.00	83.47	30,926,898.40	2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0,323,470.00	90.05	39,676,898.40	27.23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上述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存在尾差。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决定于基金相对其业绩比较基准的贝塔系数，以及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		
假设	2.除业绩比较基准变动外，其他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风险变量保持不变。		
假设	3.贝塔系数的估计以过去一年的历史数据作为样本，采用线性回归法估计。		
假设	4.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对基金的净值表现具有对称性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增加1%	38,563.47	122,591.40
	业绩比较基准减少1%	-38,563.47	-122,591.40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46,400.00	6.50
	其中：股票	2,946,400.00	6.50

2	固定收益投资	37,377,070.00	82.49
	其中：债券	37,377,070.00	82.4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74,918.22	9.44
7	其他各项资产	710,402.77	1.57
8	合计	45,308,790.9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30,000.00	4.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016,400.00	2.2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946,400.00	6.5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机制投资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25	众合科技	100,000	1,930,000.00	4.31
2	601788	光大证券	60,000	1,016,400.00	2.2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56	浪潮软件	3,207,994.00	2.20
2	000567	海德股份	2,778,644.00	1.91
3	000925	众合科技	2,017,488.00	1.38
4	000070	特发信息	1,715,098.52	1.18
5	601788	光大证券	984,000.00	0.68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
----	------	------	----------	----------

				值比例(%)
1	600699	均胜电子	8,526,423.00	5.85
2	000567	海德股份	3,165,000.00	2.17
3	600756	浪潮软件	2,163,794.64	1.48
4	000070	特发信息	1,766,100.00	1.2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0,703,224.52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5,621,317.64

注：本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2,016,000.00	49.1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1,035,700.00	24.6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325,370.00	9.66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7,377,070.00	83.4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107	21国债(7)	130,000	14,050,400.00	31.38
2	019535	16国债07	80,000	7,965,600.00	17.79
3	011599807	15广汇汽车 SCP004	43,000	4,325,370.00	9.66
4	112257	15荣盛02	40,000	4,062,400.00	9.07
5	112321	16龙基01	40,000	3,947,200.00	8.8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不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7,571.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69,351.04
5	应收申购款	3,480.6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10,402.7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093	32,443.09	9,999,200.00	28.20%	25,461,099.14	71.8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0	0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转型生效日(2015年12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116,496,963.3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6,496,963.3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232,678.9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3,269,343.1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460,299.14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本基金原基金经理焦庆先生于2016年4月21日离任；
- 2、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机构未发生变化，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形。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2	961,800	3.65%	684.11	31.4%	—
财通证券	1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长江证券	2	6,820,000	25.91%	4,943.4	22.7%	—
东方证券	1	819,000	3.11%	598.93	2.75%	—
方正证券	1	1,025,000	3.89%	729.07	3.35%	—

		0				
国金证券	2	10,792,359.52	41%	9,960.99	45.73%	—
国信证券	2	741,100	2.82%	527.14	2.42%	—
华创证券	1	2,163,794.64	8.22%	1,582.38	7.26%	—
华融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联讯证券	1	—	—	—	—	—
湘财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2,017,488	7.66%	1,838.5	8.44%	—
中信证券	1	984,000	3.74%	916.4	4.21%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的证券经营机构；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投资、研究部门与券商联系商讨合作意向，根据公司对券商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所属券商以及（主）交易单元，报投资总监与总经理审核批准；
- (2)集中交易部与券商商议交易单元租用协议，经相关业务部门确认后，报公司领导审批；
- (3)基金清算部负责对接托管行、各证券交易所、中登公司上海和深圳分公司办理交易单元手续及账户开户手续。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比例
安信证券	568,198.8	0.93%	44,000,000	3.85%	—	—

财通证券	21,207,406.3	34.71%	—	—	—	—
长城证券	—	—	32,800,000	2.87%	—	—
长江证券	—	—	10,500,000	0.92%	—	—
东方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258,000,000	22.6%	—	—
国信证券	—	—	8,200,000	0.72%	—	—
华创证券	—	—	228,000,000	19.97%	—	—
华融证券	—	—	27,100,000	2.37%	—	—
华泰证券	—	—	116,400,000	10.2%	—	—
联讯证券	—	—	2,300,000	0.2%	—	—
湘财证券	162,892.01	0.27%	375,000,000	32.85%	—	—
银河证券	—	—	15,900,000	1.39%	—	—
招商证券	35,141,868.75	57.51%	23,500,000	2.06%	—	—
中信证券	4,026,675.95	6.59%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中国工商银行2016倾心回馈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04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15年年度资产净值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04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放时间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04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放时间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07
5	《关于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08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12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13
8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微信网上直销系统端口上线及实施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13
9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14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15
1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16
12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20
13	《基金销售网点及销售人员资格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	2016-01-25

	信息一览表》	站	
14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29
15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财通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5年第2号）》及其摘要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1-30
16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2-03
1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2-16
1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3-01
1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3-05
20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3-17
21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3-17
22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3-24

23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3-26
24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4-22
2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认购旗下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4-23
26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4-23
2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4-27
28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4-29
2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淘宝基金理财平台和支付宝基金支付业务下线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5-04
3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认购旗下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5-26
3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5-27
3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机构投资者及时更新新版营业执照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6-02
33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6-17
34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	2016-06-24

	下基金参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站	
35	《关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6-06-24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财通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现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财通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现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0-9888

公司网址：<http://www.ctfund.com>。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